

( GF—2017—0201 )

大竹县城市污水干管  
及污水处理厂新建改造项目  
( 东柳河护城河污水干管改  
造工程 ) 施工二标段  
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竹县盛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四川中诚嘉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竹县城市污水主管及污水处理厂新建改造项目（东柳河护城河污水主管改造工程）施工二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大竹县城市污水主管及污水处理厂新建改造项目（东柳河护城河污水主管改造工程）施工二标段

2.工程地点：大竹县东柳河。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竹发改发[2021] 94 号。

4.资金来源：县级财政资金及银行贷款融资。

5.工程内容：一是东柳水厂至北城大道污水管改造工程从 W-402 至 W-301 检查井处 DN800 污水管清淤总长 310.8 米，局部树脂固化 20 处、不锈钢双胀环 22 处；二是云东大道至规划振兴路段右岸新建污水管工程从 W-301 至 W-308 检查井处新建 II 级钢筋混凝土 DN800 承插口管 174.1 米, DN630 倒虹管 28.3 米；三是云东大道至规划振兴路段左岸污水管改造工程从 W-413 至 W-501 检查井处 DN800 污水管清淤总长 641.1 米, 预处理及整体机械螺旋缠绕合计长 641.1 米以及东柳片区明渠 1 至 W-423 检查井处新建 DN500 污水管长 26 米；四是规划振兴路至北城大道段

集团



1172400

999002



建设

右岸污水管改造工程从 W-432 至 W-201 检查井处 DN800 污水管清淤总长 358.8 米, 预处理及整体机械螺旋缠绕合计长 358.8 米, 暗井改造 4 座; 五是规划振兴路至北城大道段左岸污水管改造工程从 W-501 至 W-101 检查井处新建 II 级钢筋混凝土 DN800 承插口管 590 米, 防洪道路恢复总长 590 米, 恢复排水沟总长 590 米, 起挖、假植及恢复乔木 708 棵。

####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5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工程施工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陆佰陆拾陆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零伍分 (16664178.05 元); 其中税率: 9%;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叁元壹角叁分

(¥225663.1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柒万肆仟捌佰柒拾陆元伍角捌分

(¥74876.58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拾玖万(¥29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玖万肆仟玖佰叁拾叁元伍角陆分

(¥194933.5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单价结算。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董艺。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

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大竹县盛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大竹县盛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511724779825814B

户名：大竹县盛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大竹县支行

银行账号：2317578109122130535

公司地址：四川省达州市大竹县经济开发区经开路13号

联系电话：0818-6221732

承包人：四川中诚嘉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511700MA62ECPE2H

户名：四川中诚嘉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青华园支行

银行账号：51050110246809366666

公司地址：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西外新区（通锦）A、D地块通锦.国际嘉园II、III、IV1 号楼 6-7

联系电话：0818-2786333